

台電環境政策

台電做為一電力事業集團，經營範疇涵蓋發電、輸供電、及配售電業務，為達成友善環境之使命，邁向世界級電力事業集團，台電以其使命與願景為依據，制定本環境政策並經董事長核可後發布，以做為台電環境永續的最高指導原則。

本環境政策適用於台電公司，包含總管理處、各事業部和二級單位及所有台電可影響、可控制之活動、產品與服務，以及與台電價值鏈上相關之供應商、承攬商等台電可影響的合作夥伴。

台電之環境永續發展以符合法規要求為最低標準，配合政策發展方向為方針，達成「世界級電力集團」之環境績效水準為原則，與所有合作夥伴一同打造乾淨、永續與共融的發電、輸供電、及配售電的環境。

為達成世界級電力集團的績效水準，除基本的污染防治外，本公司針對六面向制定環境承諾，以精進公司之環境績效並持續與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：

- 因應氣候變遷：進行低碳轉型並提升對氣候變遷的韌性，邁向碳中和之路。
- 守護環境品質：消除、降低與管理污染物質對環境與人體健康之衝擊，並達成近零排放之目標。
- 聚焦循環創新：以循環思維打造高效與永續的能資源利用，落實循環經濟之理念。
- 精進管理系統：以智慧化、高效率、高回應能力的準則打造領導性的環境管理系統。
- 營造生態共融：打造與周遭環境生態共融的發、輸、供、配、售模式，創造與環境共融之綠色企業。
- 擴大內外議合：持續與內外部之利害關係人溝通，化被動為主動，亦傳遞電力業環境保護資訊，並促進能源轉型。

台電將依上述六面向，向下展開聚焦之環境構面，並進行整體環境目標達成度之檢視與修正；各事業部與系統則依據各自之權責，制定所需之目標與行動方案，確實落實執行。

本環境政策發布後，將因應國際趨勢及內外經營環境變化，適時檢討與修正，並經董事長核可後更新與公告。

董事長 楊偉甫

日期 2019.3.27.